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資料

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7 日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議程表

日期	108 年 6 月 27 日 (星 期 四)	
項次	時 間	議 程
一	16:20-16:30	簽到
二	16:30	會議開始
三	16:30-16:40	頒獎： (一)頒發本學期秩序、整潔、勤學評 比優勝班級導師獎勵金 (二)頒發退休人員紀念品
四	16:40-16:50	家長會長致詞
五	16:50-17:30	(一)各處室業務報告 (二)詢問及補充
六	17:30-17:45	提案討論
七	17:45-17:55	臨時動議
八	17:55-18:00	主席結論
九	18:00	散 會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壹、頒獎：

一、頒發本學期生活教育競賽評比優勝級導師獎勵金

項目	名次	班 級	導 師	導 師 獎 勵	備 考
秩序	1	餐管二甲	林燕慧	獎金 1200 元 嘉獎兩次	
	2	餐管一甲	楊雅琪	導師獎金 1000 元 嘉獎兩次	
	3	觀光三乙	陳儀欣	獎金 800 元 嘉獎兩次	
	4	普高一甲	林雅秋	獎金 600 元 嘉獎乙次	
	5	資處一甲	吳淑慧	獎金 400 元 嘉獎乙次	
	6	普高二甲	鄭景庭	獎金 400 元 嘉獎乙次	
勤學	1	資處一甲	吳淑慧	獎金 1200 元 嘉獎兩次	
	2	餐管一甲	楊雅琪	導師獎金 1000 元 嘉獎兩次	
	3	普高一甲	林雅秋	獎金 800 元 嘉獎兩次	
整潔	1	餐管二甲	林燕慧	獎金 1200 元 嘉獎兩次	
	2	餐管一甲	楊雅琪	導師獎金 1000 元 嘉獎兩次	
	3	觀光三乙	陳儀欣	獎金 800 元 嘉獎兩次	
	4	普高二甲	鄭景庭	獎金 600 元 嘉獎乙次	
	5	普高一甲	林雅秋	獎金 400 元 嘉獎乙次	
	6	觀光二甲	陳佳儀	獎金 400 元 嘉獎乙次	

二、頒發退休人員戴保安主任、許慶陽老師紀念品。

業務報告

教務處

一、各項計畫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1	重要日程	學期補考:7/11(四) 108 學年開學上課日為 8/30(四)
2	107-2 優質化經常門 92 萬，資本門 92 萬，合計 184 萬，108 學年度優質化補助方案計畫通過，經費合計 355 萬	辦理 108 新課綱公開觀課、學習歷程等議題工作坊、創新活化教學、各科專業知能研習、國中職涯探索、學生專業技能昇華及才華洋溢藝術人文提昇等六個子計畫
3	107 學年度前導學校計畫經費 200 萬元，108 學年計畫送審中。	辦理 108 新課綱之相關研習、前導學校暨高職優質化校際交流、課程諮詢及公開觀課工作坊等活動，共計 59 場；並規劃 108 學年開設之多元選修課程 54 門。
4	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補助計畫經費 100 萬元	依核定項目購置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
5	充實教學設備補助計畫經費 160 萬元	依核定項目購置充實各科教學設備
6	108 年度完免資源挹注計畫計畫經費 500 萬元	執行 4 項子計畫，辦理師資培力及創客課程研習、特色社團、運動營隊、科技與餐旅體驗營隊、職涯試探活動、深化性向探索導引課程、藝文競賽、藝文參訪、藝文研習等
7	原住民學生課業輔導計畫經費 48917 元	1. 原住民夜間課業輔導解惑 2 班 146 節 2. 原住民充實課程 2 班 46 節
8	學習扶助計畫 計畫經費 14,300 元	共開設 220 節
9	美感教育計畫 計畫經費 1 萬元	美術老師實施融入課程教學
10	升學榜單	大學繁星 6 人、科技繁星 8 人，獨招: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觀三甲劉萱、國立臺灣體育大學觀三乙林裕軒、國立屏東大學機三甲張詩岑，大學個人申請 6 人、四技申請: 2 人、特殊選才: 1 人

- 二、 6月14日完全免試及實技班報到人數：普通科9(14)人，電子科5(5)人，資訊科7(8)人，電機科20(21)人，資處科9(14)人，觀光科27(37)人，實技班30(32)人。 註：括弧前數字為實際報到人數，括弧內為錄取人數。
- 三、 因應109學年度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於109年1月17、18日舉行，調整108學年度相關日程說明如下：(依教育部臺教授國字第1080052677號函辦理)
- (一)108學年度第1學期休業式提前於109年1月16日辦理。
 - (二)108學年度第1學期結束日為109年1月20日，第2學期開學日為2月11日。
 - (三)109年1月17日(五)課程調整至108年12月21日(六)，109年1月20日(一)課程調整至109年1月4日(六)上課。
- 四、 本校學習歷程平臺網站已建置完成，登錄系統之帳號密碼已於期末研習說明(未參加者帳密請洽註冊組)，學習歷程檔案應包含：
- (一)基本資料：教務處維護。
 - (二)修課記錄：教務處維護。
 - (三)課程學習成果：學生自行上傳，經任課教師認證，每學期至多三件。
 - (四)多元表現：學生自行登錄每學期至少五件，每學年最多十件。(不含學校《學務處》登錄或校外機構登錄之資料)。
 - (五)自傳及學習計畫：學生自行上傳。
 - (六)其他資料。
- 五、 新課綱相關工作及重點
- (一)本校普高及技高課程計畫書均已通過並文號備查。
 - (二)課程規劃：持續規劃校訂科目、多元選修科目、彈性學習時間內容。
 - (三)輔導機制：規劃選課輔導機制、遴選課程諮詢教師、建置學習歷程檔。
- 六、 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24條規定，原住民族教育師資應修習原住民族文化或多元文化教育課程，以增進教學之專業能力。另依據「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

程實施辦法」第3條規定，原住民族教育師資應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各18小時或1學分，前項課程包括實體課程及線上課程。請本校應參加同仁儘速完成實體課程及選修線上課程。

學務處

訓育組

編號	項目內容	執行概況	執行成果	備註
1	畢業紀念冊	總額 166,900 元 有 1 位學生不購買	贈送 30 本：0 元 低收 12 本：0 元 編輯 22 本：半價 400 元 購買 243 本：650 元 總計 307 本	
2	教育儲蓄專戶	(1)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人數：51 人 (2)107 學年度申請總額：388,227 元整	(1)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接受捐款 總 額：393,862 元整 (3)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餘額：5635 元整	
3	高三校外教學	完成招標由富甲旅行社得標，每人收費 4200 元	廠商提供每班 1 名低收戶學生半價優待（含進修部 11 班）256 人 9 台車。帶隊師長 11+4=15 人	
4	社團	1. 34 個社團共 6 次課程 2. 社團指導老師共 35 位，內聘：外聘=17：18。 3. 美和科大學交流費支	1. 管樂社練習的室內場地夏天太悶熱，建議是否安裝冷氣。	

編號	項目內容	執行概況	執行成果	備註
		<p>應指導老師交通費(潛水社、傳統調酒社、管樂社)10,512元。</p> <p>4. 家長會補助潛水社、管樂社指導老師鐘點費4,800元。</p> <p>5. 原住民族社團計畫支應原青社老師4,892元。</p> <p>6. 特教經費支應桌遊社(B)老師4,892元。</p>	<p>2. 游泳社指導老師這學期社團課只上課一次，另5次請假，供下位承辦人參考下學期是否聘用。</p> <p>3. 這學期有166位同學上網填寫【107學年度第2學期社團回饋單與心得】，統計結果如附件。</p> <p>4. 很多學生建議社團課次數可以多一些。</p>	
5	完免獨輪車	<p>108年3月-108年12月核發經費共142,911元</p> <p>109年1月-109年7月核發經費共59,705元</p>	由王政汶主任每星期一課後培訓1-2小時或周末假日集訓	
6	畢業典禮	經費10萬元，使用93372元，剩餘6628元（流予體育組108學年度校慶用）		
7	工讀生	9個工讀生，核發經費246000元已執行82402元	執行期間108年1月1日-108年12月31日	
8	國際教育研習營	原訂計畫參與人數30人，實際參與人數31人(含教師6人)，規劃經費17684元，實際執行金額13531元，執行率76.5%	31人參與，依據回收問卷，滿意及非常滿意度達90%。	
9	模範生選舉	活動照片放在學務處臉書		
10	恆商好聲音	活動照片影片放在學務處臉書		

編號	項目內容	執行概況	執行成果	備註
11	園遊會. 音樂會	共設 27 個攤位		
12	單車成年禮	共 58 位學生參加(含師長 2 人)	校友會主辦	
13	原住民社團計畫	提出 108 年度計畫申請經費 6 萬元		
14	優質化計畫	申請 108 學年度經費 42467 元-108 年 8 月至 12 月 113267 元-109 年 1 月至 7 月		
15	協助恆商盃表演	活動照片影片放在學務處臉書		
16	社團成果展	美樺老師策畫		
17	總統教育獎訪視	安排訪視事宜	普二甲董岱阜 獲 2019 總統教育獎奮發向上獎頒獎狀一幀獎金 1 萬元	

生輔組

編號	執行項目	執行內容	執行時間	備註
1	友善校園週	開學典禮由校長帶領學生完成宣誓反毒、反黑、反霸凌之決心，相關成果報告表於 108.2.22 以恆職學字第 1080001168 號函送聯絡處彙整。	2/11-2/15	
2	友善校園反毒、反菸、反霸凌專題演講	由建民派出所偵查佐郭芸瑜於週會時機，蒞校實施專題演講。	2/13	
3	住宿生座談會	由學務主任及生輔組針對本校住宿生實施宿舍生活管理規定宣導。	2/15(12:30)	

編號	執行項目	執行內容	執行時間	備註
4	複合式防災教育	邀請恆春消防分隊於週會時機蒞校針對全校師生，實施災害防救相關應變措施宣導。	3/20	
5	三年級期末獎懲會	三年級畢業生期末獎懲會於5/17召開完畢，德行成績未達畢業條件之人員共計56員。	5/17	
6	一、二年級期末獎懲會	一、二年級學生期末獎懲會於6/12召開完畢，德行成績達留校察看之人員共計98員。	6/12	
7	108學年度學生通學交通費補助申請	於6/14完成本校108學年度學生通學交通費補助申請，共計7條路線，10車次，申請金額計8,252,200元整	6/14	

***宣導事項：**

一、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 (一) 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1條第1項規定，「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除應立即依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通報外，並應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24小時。」係指應向「學校主管機關」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
- (二) 另同法第36條第1項規定，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違反第21條第1項規定，未於24小時內，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者，處新臺幣3萬元以上15萬元以下罰鍰。

二、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宣導：

- (一) 第1條:本辦法依教師法第十七條規定訂定之。
- (二) 第15條:教師為鼓勵學生優良表現，得給予嘉勉、獎卡或其他適當之獎勵。

教師對於特殊優良學生，得移請學校為左列獎勵：

- 1、嘉獎。
- 2、小功。
- 3、大功。
- 4、獎品、獎狀、獎金、獎章。
- 5、其他特別獎勵。

(三)第 16 條:教師管教學生應依學生人格特質、身心健康、家庭因素、行為動機與平時表現等，採取左列措施：

- 1、勸導改過、口頭糾正。
- 2、取消參加課程表列以外之活動。
- 3、留置學生於課後輔導或矯正其行為。
- 4、調整座位。
- 5、適當增加額外作業或工作。
- 6、責令道歉或寫悔過書。
- 7、扣減學生操行成績。
- 8、責令賠償所損害之公物或他人物品等。
- 9、其他適當措施。

前項措施於必要時，教師除通知家長或監護人外，得請訓導處、輔導室或其他相關單位協助

(四)第 17 條:依前條所為之管教無效時，或違規情節重大者，教師得移請學校為左列措施：

- 1、警告。
- 2、小過。
- 3、大過。
- 4、假日輔導。
- 5、心理輔導。

- 6、留校察看。
- 7、轉換班級或改變學習環境。
- 8、家長或監護人帶回管教。
- 9、移送司法機關或相關單位處理。
- 10、其他適當措施。

高級中等學校除前項之措施外，必要時得為輔導轉學之處分

(五) 第 19 條: 學生攜帶之物品足以影響學生專心學習或干擾教學活動進行者，教師或學校得保管之，必要時得通知家長或監護人領回。

(六) 第 20 條: 學生攜帶或使用左列物品者，教師或訓輔人員應立即處置，並視其情節移送相關單位處理：

- 1、具有殺傷力之刀械、槍砲、彈藥及其它危險物品。
- 2、毒藥、毒品及麻醉藥品。
- 3、猥褻或暴力之書刊、圖片、影片、磁碟片或卡帶。
- 4、菸、酒、檳榔或其他有礙學生身心健康之物品。
- 5、其他違禁品。

(七) 教師違法處罰措施參考表

違法處罰之類型	違法處罰之行為態樣例示
教師親自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毆打、鞭打、打耳光、打手心、打臀部或責打身體其他部位等
教師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命學生自打耳光或互打耳光等
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之體罰	例如交互蹲跳、半蹲、罰跪、蛙跳、兔跳、學鴨子走路、提水桶過肩、單腳支撐地面或其他類似之身體動作等

體罰以外之違法處罰	例如誹謗、公然侮辱、恐嚇、身心虐待、罰款、非暫時保管之沒收或沒入學生物品等
-----------	---------------------------------------

本表僅屬舉例說明之性質，其未列入之情形，符合法定要件（基於處罰之目的、使學生身體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等要件）者，仍為違法處罰。

衛生組

編號	執行項目	執行內容	備註
1	登革熱防治	4/1、6/24 恆春清潔隊噴灑藥物，每日例行巡察及投藥	
2	菸害防制	4/10 全校菸害防治研習 2 小時，通報衛生局校內吸菸 29 人次，恆基菸害防制教育課程 3/13、3/20、3/24、5/8 10 小時 135 人次	
3	環境教育	3/6 全校環境教育研習 2 小時	
4	健康促進兩性教育	3/6 兩小無猜防治未婚懷孕講座 2 小時	

體育組

編號	項目內容	執行概況	執行成果		
			得名	男子組	女子組
1	班際籃球賽	共 17 個班 30 隊參加	第一名	普高一甲	餐技一甲
			第二名	觀光二甲	觀光三乙
			第三名	電機二乙	餐管三甲
			第四名	資訊二甲	資處一甲

編號	項目內容	執行概況	執行成果		
2	班際排球賽	男生 16 班參加 女生 8 班參加	得名	男子組	女子組
			第一名	資訊三甲	觀光二乙
			第二名	普高三甲	普高三甲
			第三名	觀光二乙	觀光二甲
			第四名	電機三甲	資處一甲
3	運動校隊	<p>參加賽事</p> <p>1. 田徑隊</p> <p>(1) 108 年全國春季盃田徑錦標賽</p> <p>(2) 2019 年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p> <p>(3) 108 新北市國青年盃田徑錦標賽</p> <p>(4) 108 年全國原住民運動會</p> <p>(5) 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p> <p>(6) 108 年屏東縣運高男總錦標</p> <p>2. 其他項目</p> <p>108 年屏東縣運</p>	<p>1. 田徑隊</p> <p>(1) 108 年全國春季盃田徑錦標賽-高男三級跳遠第三名</p> <p>(2) 2019 年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高男三級跳遠第六名、110 公尺跨欄第八名</p> <p>(3) 108 新北市國青年盃田徑錦標賽-110 公尺跨欄第三名</p> <p>(4) 108 年全國原住民運動會-社男標槍第六名、社女 1500 公尺第五名、400 公尺跨欄第六名</p> <p>(5) 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高男三級跳遠第六名、400 公尺跨欄第五名、高女 3000 公尺障礙第六名</p> <p>(6) 108 年屏東縣運高男總錦標第三名、高女總錦標第六名</p> <p>2. 其他項目</p> <p>108 年屏東縣運</p> <p>(1) 獨輪車-高女競速 400 公尺、單腳競速 50 公尺第一名、單腳競速第二名</p> <p>(2) 游泳-高男 50 公尺蝶式第三名、50 公尺仰式第四名</p> <p>(3) 運動舞蹈-高女倫巴第一名、森巴第二名</p>		

編號	項目內容	執行概況	執行成果
			(4)國武術-高男南派拳術單練、長器械單練第三名
4	游泳課程及體驗活動	獲教育部補助 132,075 元	108 年 7 月 8 日-108 年 8 月 15 日 辦理游泳學習營
5	救生員	獲教育部補助 893,670	
6	水域安全宣導	獲教育部補助 4,500	
7	基層訓練站	獲教育部補助 150,000	
8	充實體育器材-資本門	獲教育部補助 700,000	

總務處

一、計畫執行概況

	項目內容	執行概況	執行成果
1	LED 照明燈具汰換	國教署核准補助 239 萬元。	完成校園一般燈具汰換。
2	勤毅樓教學空間及環境設施改善	第一階段國教署核准補助 110 萬元。 第二階段國教署核准補助 150 萬元。	完成勤毅樓教學空間、天花板、廁所、門窗及漏水改善。
3	勤毅樓教學空間及環境設施改善	核定補助經費 90 萬元	完成民生樓一樓餐廳空間改善。
4	自主學習空間改善	主辦單位：圖書館 協辦單位：總務處	完成圖書館飄書棧、分組教室二及和平樓禮書齋空間改善。

5	體育館設備 擴充及硬體 改善	配合屏東縣辦理 109 年 全中運支援競賽場地	預計執行項目： 1. 增設冷氣空調。 2. 汰換照明燈具。 3. 油漆粉刷及周邊場地整理。 4. 汰換窗簾。
---	----------------------	----------------------------	--

二、國家發展委員會推「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本校應辦理事項如下：

- (一) 請業務承辦人自行至本校網站下載 LibreOffice 編輯軟體，自 8 月以後所有電子公文發文之附件，都使用 ODF 格式文件，以符合規定。
- (二) 公務檔案文件流通及電子公文附件，資訊系統及網站全面支援 ODF 文件格式。
- (三) 請勿以商用編輯軟體轉存方式產出 ODF 格式之文件，避免造成文件排版不一致或無法開啟情形，請採用國發會 ODF 文件應用工具或 LibreOffice 等編輯軟體開啟商用格式文件，再另存為 ODF 格式。

三、國教署為提升行政率，推動公文減量，公文公告平臺（網址：<https://ann.cloud.ncnu.edu.tw/>），本校業於學校網站及線上公文系統首頁建立連結，爾後國教署相關公告性質公文將公布於該平臺，請同仁上網點閱。

實習處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1. 技職再造計畫 (691,929 元)	(1) 已執行 616,377，執行率 89.08%。 (2) 辦理項目為業師協同教學、職場體驗、實習材料費補助、乙級證照報名費補助
2. 均質化計畫	(1) 已執行 208,787，執行率 90.73%。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220,000 元)	(2) 餐管科 6/6 (四) 辦理半島特產烘焙點心研習 (3) 觀光科 6/14 (五) 辦理綠野仙蹤、恆春半島生態體驗研習。
3.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試辦特色學校聯盟 (175,730 元)	(1) 已執行 134,571 元，執行率 76.58%。 (2) 3/20、3/27 辦理宣導說明會 (3) 4/3 辦理學生生涯講座 (4) 4/24 辦理求職安全與技巧 (5) 5/16、5/24、5/29 辦理職場體驗、觀光產業求職就業、微型創業實作。 (6) 推選人數 15 人、最後確認參加 12 人。
4. 技能檢定	※第一梯次即測即評 (1) 測試日期：3/7 (學科)、4/2~4/3 (術科) (2) 報名學科人數 64 人、術科人數 28 人 (3) 取得電腦軟體應用乙級 16 人，及格率 57.14% ※第一梯次全國技能檢定 (1) 取得會計事務資訊項乙級 3 人。 (2) 取得電腦硬體裝修乙級 8 人。 ※第二梯次即測即評 (1) 測試日期：5/21 (學科)、6/3~6/20 (術科) (2) 報名人數：154 人 (3) 取得丙級證照 79 人，及格率 51% ※證照達人 (1) 共 24 人申請，6 張證照 4 人、5 張證照 14 人、4 張證照 6 人。 (2) 乙級證照共計 27 人。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5. 職業安全宣導	(1)辦理工場安全競賽 (2)5/1 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3 小時，共 70 名教職員工參加。
6. 職涯試探	(1)3/27 辦理恆春國中學生職探，參與人數 150 人 (2)6/4 辦理車城國中學生職探，參與人數 130 人
7. 產學攜手專班	(1)屏東科技大學合作 108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實用休閒觀光專班」教育部來文核准設立。 (2)高二暑期實習 7 月開始，共計 19 人。(凱撒 11 人、夏都 6 人、墾丁玩家 2 人)
8. 暑期公民營研習	(1)共錄取人數 49 人次。 (2)本校 7/22~7/31 辦理「國境之南生態遊憩產業經營研習」，本校參加人數 15 人，地點：統一渡假村。

*107-2 各項得獎名單

名稱	主辦單位	主辦日期	得獎等級(第)	學生	指導教師
107 學年度屏東縣國中技藝競賽	屏東縣政府	108. 03. 08	餐旅服務製作第二名	車城國中陳芳怡	林志豪老師
			餐旅服務製作第三名	車城國中胡春暉	
			電子電路第一名	車城國中林鈺晏	林建輝老師
2019 第十屆大同盃全國調酒暨咖啡拉花大賽	大同技術學院	108. 03. 19	亞軍	觀光二乙王景翔	林佳璇老師
	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	108. 03. 19	佳作	觀光二甲潘昶佑	王繡鈴老師
2019 飆機器人全國智能創新應用大賽	正修科技大學	108. 03. 23	MICROBIT AI 智慧小車遙控競速組佳作	資訊二甲柯博琛	林建輝老師
第 19 屆杜康盃全國調酒暨托	大仁科技大學	108. 04. 25	高中職雙人托盤組亞軍	餐管二甲方建勳 餐管一甲潘思妤	郭姿伶老師

名稱	主辦單位	主辦日期	得獎等級(第)	學生	指導教師
盤、口布摺疊 大賽			高中職雙人托盤組佳作	餐管三甲陳柏豪	楊雅琪老師
			高中職傳統調酒三年級組佳作	餐管三甲陳柏豪	
			高中職傳統調酒三年級組冠軍	觀光三乙林啟聖	
			高中職傳統調酒二年級組季軍	觀光二乙王景翔	
			高中職傳統調酒二年級組佳作	觀光二甲張莉琦	林佳璇老師
			最佳潛力傳統調酒組佳作	觀光一甲王雨萱	
			最佳潛力傳統調酒組佳作	觀光一乙許廷安	
			高中職雙人托盤組佳作	觀光二甲尤姿玫 觀光二甲蒲嘉怡	陳儀欣老師
2019 第 17 屆 五洲盃全國調酒大賽暨托盤比賽	和春技術學院	108.05.16	咖啡拉花創意組 銅牌	觀光二甲潘昶佑	王繡鈴 老師
			咖啡拉花創意組 佳作	觀光三乙陳姝霖	
			傳統調酒 1 年級組 佳作	觀光一甲王雨萱	林佳璇 老師
			傳統調酒 3 年級組 佳作	餐技三甲潘品龍	楊雅琪 老師
			單人托盤 佳作	餐管二甲張壹善	郭姿伶 老師
			單人托盤 佳作	餐管三甲陳柏豪	

輔導室

一、本學期輔導工作執行成果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1. 召開各項例行會議	(1)輔導工作委員會 日期：108年02月14日(四) 16:20 出席人次/委員人次：18/20人次。 (2)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會議 日期：108年02月14日(四) 16:40 出席人次/委員人次：15/17人次。 (3)家庭教育推動小組會議 日期：108年02月14日(四) 16:50 出席人次/委員人次：14/15人次。
2. 實施心理測驗與解釋說明	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已完成施測與解釋 時程：108年3-5月【3-4月施測、5月解釋】 對象：職科二年級及普高一年級
3. 落實執行認輔制度	(1)期初認輔教師座談會 日期：108年2月20日(三) 16:20-17:00 出席人次/師長人次：18/22人次。 (2)期末認輔教師座談會 日期：108年6月18日(二) 16:20-17:00 出席人次/師長人次：11/22人次。 (3)107學年度第2學期認輔教師共21位。 (4)認輔學生來源：107第1學期舊案15人、轉科生2人、轉復學生4人及導師轉介9人，合計認輔學生共30位。
4. 優質化活動	(1)禪繞畫藝術工作坊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p>時間：108年2月20日(三)14:10-16:10 對象：師長及學生，共38人參加。 講師：(外聘)王瓊婷老師 經費：支出11,436元整。</p> <p>(2) 人際溝通成長團體 時間：本學期共進行6次工作坊，為2/20、3/6、3/13、3/20、4/10和4/24(三)14:00-16:10。 對象：高一、二學生，採自願報名，錄取13人參加。6次工作坊出席總人次為62人次。 講師：(內聘)林玉貞老師 經費：支出9892元整。</p>
5. 升學輔導活動	<p>(1) 校友回娘家暨升學宣導 時間：108年2月20日(三)及2月27日(三)13:10-14:00(分群科進行) 對象：高三各班同學。 內容：共14所大專院校(含陸軍專科學校)，共31位校友進行分享及校系、招生管道宣導。</p> <p>(2) 原住民學生-校友回娘家暨升學宣導 時間：108年2月27日(三)12:00-13:00 對象：高三原住民同學。 內容：大仁科技大學2位校友進行分享及校系、招生管道宣導。</p> <p>(3) 大學繁星推薦志願選填輔導 時間：108年03月05至06日(二、三)</p>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p>對象：普高三甲具大學繁星資格的 7 位學生。</p> <p>(4)技職繁星推薦志願選填輔導</p> <p>時間：108 年 4 月 15 至 16 日(餐旅. 電機群)</p> <p>108 年 4 月 23 日(一)14:10-15:00</p> <p>108 年 4 月 12 日(五)13:10-14:00</p> <p>對象：職科三年級具技職繁星資格的 15 位學生。</p> <p>(5)模擬面試</p> <p>【學測組】</p> <p>時間：108 年 04 月 02 日(二) 14：10-16：10</p> <p>師資：本校輔導室教師、英文教師</p> <p>參加人次：4 人次</p> <p>(6)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報名及志願選填輔導</p> <p>【第一次：說明】</p> <p>時間：108 年 04 月 26 日(五) 14：00 - 15：00</p> <p>對象：高三具技優甄審資格之學生，採自由報名，共 12 位。</p> <p>【第二次：報名】</p> <p>時間：108 年 05 月 08 日(三) 13：00- 15：00</p> <p>對象：高三具技優甄審資格之學生，採自由報名，共 13 位。</p> <p>【第三次：備審資料與資格審查資料寄送】</p> <p>時間：108 年 05 月 27 日(一) 14：10- 15：00</p> <p>對象：高三具技優甄審資格之學生，採自由報名，共 9 人次。</p> <p>(7)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志願選填輔導</p>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p>【第一梯次】 時間：108年5月17日(五)13:10-14:00 對象：高三有報名統測之學生，採自由報名，共34人參加。</p> <p>【第二梯次】 時間：108年5月21日(二)14:10-15:00 對象：高三有報名統測之學生，採自由報名，共10人參加。</p>
<p>6. 親職知能工作坊及性別平等教育活動</p>	<p>(1) 家庭教育專題講座 時間：108年3月21日(三)18:00-21:00 講師：屏東基督教醫院林美珍護理師 講題：親職教育 對象：家長、學生、本校及他校教職員共51人參加。 經費：支出4,630元整。</p> <p>(2) 親職教育活動 時間：108年4月17日(三)18:30-20:00 對象：本校教職員、家長及學生(包含志工)，共154人參加。 經費：支出23,887元整。</p> <p>(3) 性別平等教育講座 時間：108年3月13日(三)14:20-16:10 講師：美和科技大學社工系劉清虔老師 對象：全校各班學生</p> <p>(4) 性別平等教育班會題綱討論 時間：108年3月27日(三)13:10-14:00</p>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p>對象：全校各班學生</p> <p>主題：好康道相報~這種好康你敢要嗎？</p> <p>(性剝削議題)</p>
7. 同儕輔導制度及輔導工作週記之應用	運用輔導週記作為輔導股長、導師及輔導教師之橋樑，提早發現學生之問題。依本學校訂定「導師協助執行輔導工作獎勵要點」，輔導週記批閱優良之導師，建請學校給予獎勵
8. 提供生涯資訊及參考資料	<p>(1) 每月均發送「青年職涯發展中心」活動資訊給各班，也在校網頁超連結，鼓勵學生踴躍上網參閱。</p> <p>(2) 於本校網頁及班級櫃公告各大專院校招生訊息及系所營隊訊息。</p>
9. 提供教師心理衛生諮詢中心之功能及資料，必要時予以轉介	<p>屏東輔諮駐點學校聘有精神科醫師、心理師及社工師於屏東女中輔導處及東港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輔導室。提供免費諮詢及轉介輔導諮商服務，服務對象以學生為主，視需要擴及教師與家長。</p> <p>本學期轉介 1 名個案接受輔諮中心三級輔導服務</p>
10. 落實社會安全網、自殺防治案件等通報機制	本學期通報共 6 案(社會安全網：性侵害、兒少保護、脆弱家庭)，1 案自殺防治，經社會處評估派案恆春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世界展望會、溝通分析協會及珈樂醫院心理師等資料，介入關懷處理，輔導室持續追蹤輔導。
11. 社政、警政與法政等校外資源介入與連結	本學期校外資源(社工、心理師、觀護人、醫師或警察)聯繫與諮詢共 53 人次；校外資源(社工、心理師、觀護人或警察等)到校服務共 27 人次(統計至 6/20)
12. 學生轉銜輔導及	(1) 本學期於 108 年 5 月 16 日(四) 16:30-17:00、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中途離校學生輔導	<p>5月21日(二)12:30-13:00召開「學生轉銜輔導評估會議」，高三高關懷列冊學生共9位，討論決議後7位學生進行轉銜通報。</p> <p>(2)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會議 日期：108年5月28日(二)16:20-17:00 出席人次/委員人次：17/18人次</p> <p>討論決議高三高關懷列冊學生中的2位不進行轉銜，本學期中途離校學生2位進行轉銜輔導。</p>
13.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p>(1)本學期輔導室協助18位高三學生申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職場體驗)，協助完成申請書填寫。</p> <p>(2)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生涯講座 時間：108年04月03日(三)13:10-14:00 對象：申請通過的的15位學生。</p>
14. 主題式班級輔導	<p>本學期依各班需求，輔導室共進行2次班級輔導</p> <p>(1)觀光二甲：108年05月01日(三)第5節</p> <p>(2)餐技一甲：108年05月08日(三)第5節</p>

四、108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地方政府兒少保護知能研習暨政策說明會-鑒於今年初數起家暴虐兒案件引起社會高度關注，教育部近期相關作法，摘錄如下：

(四)為協助教育人員及教保人員初步覺察疑似受虐學生(含幼生)，爰訂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教保服務機構)覺察疑似受虐學生風險參考指引」提供參考使用。-已置於本校輔導室網頁-「學生輔導工作區」。

(五)教育部於108年1月22日臺教學(三)字第1080011091號函，請學校及幼兒園於知悉兒少校安遭受傷害情事，應依法於24小時內通報，並提供必要之輔導協助，並列於107學年第2學期重大宣導事項；學校教育人員

倘知悉兒虐未於 24 小時內通報，將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3 條、「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50 條予以裁罰。

(六)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下稱兒少權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業奉總統於 108 年 4 月 24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800040421 號令公布，兒少法部分條文修正，加強宣導：

1. 建立兒少保護加害人裁罰紀錄資料庫：提供相關學校查詢，以防堵不適任人員在不同體系流竄，並對未進行聘僱人員事前查證或查有不當紀錄未予停職時，並可予以處罰。
2. 加重對兒少為不當行為的處罰：對於執行職務人員發現有兒虐情事未立即通報或兒少機構對兒少有不當行為，提高罰鍰上限，由現行 5 倍提高到 10 倍，最高可處 60 萬元（兒權法第 97 條）。

五、特教工作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1. 資源班：外加式課程(補救教學)	(1)時間：108年04月~108年6月 (2)對象/人次：身心障礙學生/4人次 經資源班導師調查後，本學期開設有數學、英文、生活管理及學習策略。
2. 資源班：抽離式課程	(1)時間：108年2月~108年6月 (2)對象/人次：身心障礙學生/4至5人 經資源班導師調查後，本學期開設國文、英文全時段抽離課程
3. 資源班：就學輔導	(1)時間：107年9月~108年1月 (2)對象/人次：身心障礙學生/25人 本學期資源班導師會運用學生中午、放學後、下課時、週會及打掃時間針對學生之生活課業等方面進行輔導。
4. 綜合職能科：職場實習	(1)時間：108年2月19日至108年6月18日 (2)對象/人次：綜合職能科學生/共21人 本學期學生實習有校內職場有實習旅館、實習咖啡廳以及清潔工作隊。校外職場有驛站加油站、琪拉烘焙坊、六吋盤早午餐店、熊熊來喝咖啡飲料輕食、恆春鎮農會購物中心、全聯福利中心恆南店
5. 綜合職能科：職場參訪暨校外教學	(1)時間：108年5月17日(五) (2)對象/人次：綜合職能科學生 本學期校外參訪地點為高雄家樂福-成功店及高雄Ikea
6. 特推會	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相關成員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p>(1)討論、檢討本學期特殊教育工作項目及執行成效</p> <p>(2)審核本學期身心障礙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補助費</p> <p>(3)討論學生重新鑑定事宜</p> <p>(4)審議學生個別教育計畫</p>
7. IEP(個別化教育計畫)	<p>(1)時間： 舊生 108 年 6 月 3 日至 6 月 18 日(期末檢討、期初擬定)</p> <p>(2)對象：本校特殊教育教師及普通班身障生導師、學生家長及相關人員</p> <p>(3)特教教師及家長共同針對學生之學習情形與能力，擬訂個別化教育計畫</p> <p>(4)期末針對該學期所擬定之個別化教育計畫進行檢討、評量其實施成效</p>
8. 特殊教育相關專業團隊服務	<p>(1)時間： 108 年 4 月~108 年 5 月</p> <p>(2)對象/人次：綜職學生 5 人、資源班 4 人</p> <p>(3)3、4 月底發下通知單請資源班及綜職科導師調查學生是否需要治療師相關的服務。</p> <p>(5)本次協助專團人員為: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臨床心理師、社工師</p>

圖書館

一、 藝文校園：優質化計畫、完免計畫、原住民技職發展與改進計畫、美感計畫。

二、 書香校園

(一) 中學生網站競賽

競賽項目	參賽人(篇) 數	得獎人(篇) 數	得獎比率
跨校網路讀書心得寫作比賽	44	20	45%
小論文比賽	18	8	44%

(二) 藝文參訪

活動項目	日期	人數
聯合恆春國中藝文主題參訪	108.3.23	41 人
聯合車城國中資訊科主題參訪	108.6.5	31 人

(三) 107.04.18 辦理全校班級讀書會，感謝各班導師精心選擇不同主題之閱讀篇章或影片，引導學生思考寫作。圖書館選出各年級優秀作品頒發獎狀以茲鼓勵。

(四) 班級閱讀榮譽競賽前三名為普高一甲、餐管一甲、餐管二甲。感謝趙瑾怡老師、林燕慧老師及許毓玲老師用心推動班級閱讀及寫作風氣。

(五) 本學期(統計3月~5月)晨讀心得寫作全校總計361篇，學生借閱館藏數量為3111冊。

(六) 資訊推廣，資源共享。本學期至6/20止學生使用電腦次數為850人次。感謝各位教師能使用多元評量，訓練學生蒐集資料、製作簡報、口頭報告之能力。

三、 其他工作事項

(一) 圖書志工服務，訓練志工培養服務精神。本學期志工人數38人，服務總時數為432時(統計至第17週)，感謝導師的支持，因為有熱心服務的志工，圖書館的館藏得以井然有序。

- (二) 編輯恆陽春暖第 61-63 期，感謝各處室的配合。
- (三) 編輯恆春工商青年第 71 期，感謝指導老師張燕萍老師及投稿同學。
- (四) 圖書館館藏及相關設備經費補助案中圖書館添購書籍經費、AiritiBooks 華藝中文電子書共 200 冊、圖書館攝錄器、電腦 4 臺、擴音設備、分組教室裝修，歡迎多加宣傳，愛護使用。

教官室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校園安全	<p>本學期針對防災避難、反毒、反詐騙及交通安全教育，開學第一週友善校園週由教官對各班學生宣導，邀請恆春分局少年隊實施交通安全、反毒、反詐騙宣教。</p>
全民國防多元教育	<p>本學期經過全校師生的付出與努力，榮獲多項全民國防系列活動競賽佳績，感謝參賽師生的努力，也感謝全校師生的支持與付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民國防知性之旅-海軍 108 年敦睦遠航艦 艇參訪，本校共計 70 員師生熱情參與。 2. 本校觀光二乙同學參加屏東縣 108 年度創意愛國歌曲比賽獲精神總錦標。 3. 本校學生參加屏東縣 108 年度反毒創意才藝競賽。 4. 本校儀隊參加國防部第三屆全國高中職校學生儀隊競賽榮獲南區亞軍，預於 7 月 6 日至兩廳院廣院參加決賽。

進修學校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進修部單獨招生	已於 108.03.20 開始招生，並持續至 08.29 止。
反毒宣導	使進修部學生了解新式毒品及其危害，並加強毒品防制與宣導(04.25 辦理)。
108 新課綱送審	新課綱已於 06.20 寄出，等待台中家商審查並於 108 學年正式實施。
畢業生送舊	已於 05.31 辦理畢業生送舊晚會。
108 學年度免試續招及招收轉學生	即將於 7 月中下旬辦理。

人事室

一、

重要工作項目	辦理成果
108 年教職員慶生活動	各月份教職員踴躍參加，成果良好。
108 年教師介聘	本校有 2 位教師(楊佳德老師、張志銘老師)成功介聘至他校。
107 學年度教師退休案	本校有 2 位教師 1(戴保安老師、許慶陽老師)108 年 6 月 30 日退休。

二、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請於 9 月 24 日前提出申請。

三、 公保給付：失能(殘障)、養老、死亡、眷屬喪葬、生育、育嬰留職停薪等 6 項。其中失能(殘障)給付：請查閱公教人員保險失能給付標準表。

四、 教師請假規則 13 條：「教師請假、公假或休假，應填具假單，經學校核准後，始得離開。但有急病或緊急事故，得由其同事或親友代辦或補辦請假手續」。請教職同仁確實遵守差勤管理規定完成請假手續，始得離開學校。

主計室

一、 為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增列相關說明：

- (一) 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前段規定，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申請補助或交易行為前，應主動據實表明身分關係。又依同法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違者處新臺幣 5 萬元以上 5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 (二) 申請補助者如符須表明身分者，請至教育部政風處網站下載「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填列。

二、 各機關員工依規定報支差旅費所取得收據或統一發票，其買受人應為機關名稱，亦或出差人姓名？依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第 5 點規定，收據應記明支付機關名稱；第 6 點規定，統一發票應記明買受機關名稱或統一編號。爰報支差旅費所取得收據或統一發票，應記明支付（買受）機關名稱或統一編號，非出差人姓名。

三、 交通費之請領以機關所在地或住籍地為報支依據之疑義：

- (一) 上班當日奉派出差台北，交通費之請領是依機關所在地或住籍地為報支依據，以員工出差係由機關派遣，故出差應由機關所在地作為報支交通費起點。
- (二) 出差地為台北時，由住籍地（台南）前往出差地點為順路，並可節省公帑時，出差人選擇由住籍地出發，則交通費依實際發生之費用，僅能報支台南至台北間之交通費。

貳、提案討論

案由一：訂定「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課程學分抵免採計要點」。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

案由二：修訂本校導師聘任實施要點(102年6月27日經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版本)。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 一、要點第五條第二款「兼任本校行政工作(含導師、組長、科主任、各處室主任)滿一學年者，其積分為一分。」

提議修訂為：「兼任本校導師工作滿一學年者，其積分為一分；兼任本校行政工作(優質化教師、均質化教師、組長、科主任、各處室主任)滿一學年者，其積分為一分。」

- 二、要點第八條第五款「若因免任人員過多，使聘任導師名額不足時，得就輪休導師之積分最小者，依序聘任之。因本條規定而暫緩輪休者，待暫緩輪休原因消失後再依序優先輪休。」

提議修訂為：「若因免任人員過多，使聘任導師名額不足時，得就輪休導師之積分最小者，依序聘任之。因本條規定而暫緩輪休者，待暫緩輪休原因消失後再依序優先輪休；若輪休導師不足以補足導師缺額，得就免任人員之積分最小者，依序聘任之。」

決議：

案由三：修訂本校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補充要點

提案單位：輔導室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 94 年 7 月 28 日台訓(三)字第 094088864C 號令。
- 二、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4 條之一規定。
- 三、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 11 條之規定。
- 四、教育部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
- 五、教育部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注意事項。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課程學分抵免採計要點

108年6月18日行政會報通過

108年6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

- 一、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十、十五條。
- 二、目的：為使他校生於一、二年級轉入本校時，其已修讀之科目學分有所依據，特訂定此要點。
- 三、下列學生得申請抵免科目學分：
 1. 轉學生
 2. 轉科生
 3. 重讀生
 4. 復學生
- 四、學分換算原則：各學科以每週授課一小時且滿一學期或授課時數達十八小時為一學分。任一修習及格之科目，以其每週授課時數換算為該學期已修得之學分數。
- 五、學生轉入前，應修之科目與學分已在原校原科修習並取得學分者，可抵免原則如下：
 1. 科目名稱、內容相同且學分數相同者，可予抵免。
 2. 科目名稱不同，但內容相同或相近，且學分數相同者，可予抵免。
 3. 科目名稱不同，但內容相同或相近且學分數不同者，其處理原則如下：
 - (1) 原校修習之學分高於本校者，以本校為準。
 - (2) 原校修習之學分轉入後不足者，可選擇補修該科學分。
 4. 科目名稱不同且內容不同者，不予抵免。
 5. 轉學生在原校修習及格之科目與學分，並非所轉入類科之應修科目，得列為本校修習科目之學分計算，惟可抵免之學分數至多以該轉入科年級所修習之學分總數為限。
- 六、有關學分之採計，應於轉入註冊時一併申請處理，學分審核由審查委員會辦理之。
- 七、學分抵免與重補修成績，均須登記於歷年成績表中。
- 八、轉學(科)生其應修而未修之科目與學分，依本校學生重修及補修學分實施要點辦理。
- 九、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導師聘任實施要點

102.06.27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依據

- (一)教師法第十七條。
- (二)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92 年 10 月 29 日教中(二)字第 0920573462 號函辦理。
- (三)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101 年 9 月 5 日教中(二)字第 1010516111 號函辦理。
- (四)依本校教師聘約約定要項第四條規定辦理。

二、目的

- (一)落實導師責任制度，且使導師工作有所依循，並落實每位教師均負有輔導及管教學生之責任，提升導師職務之榮譽使命。
- (二)建立導師職務之任期、輪休、免任與聘任原則。
- (三)以公正、公平、公開、透明之制度化原則，讓全體教師共同參與。

三、聘任對象:凡本校專任教師，均有擔任導師之權力與義務。全體教師(含代理教師)除[兼任行政工作人員]、[輪休人員]、[免任人員]之外，一率為導師聘任之對象。。

四、聘用任期

- (一)導師之任期，原則上以帶該班學生至畢業為一個任期。
- (二)自願續任導師者、中途接任導師者，或經協商調整班級導師者，均以帶新班級至畢業為一個任期。該任期至少應為二個學期。

五、導師積分計算方式如下

- (一)擔任本校教師滿一學年者，其積分為一分。
- (二)兼任本校行政工作(含導師、組長、科主任、各處室主任)滿一學年者，其積分為一分。
- (三)若積分相同者，以年齡較輕者為優先聘任對象。

六、輪休原則

- (一)年滿三十五歲擔任導師滿一個任期或連續累計滿三年之後，得輪休一年。如再續任一輪滿三年者，得輪休二年，依此類推。
- (二)連續擔任行政工作滿三年而離開行政職務者，得輪休一年。

七、免任原則

- (一)一年內因病請假連續 28 天以上有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證明需長期休養者，當學年得以免任。
- (二)服務滿 25 年或年滿 50 歲(以當年八月一日為基準)，不願兼任導師者，得免兼導師。
- (三)任期中出任行政工作者。
- (四)因學校特殊需要或考量，經校長核定者。
- (五)家庭有重大變故，經校長核定者。
- (六)單親家庭，且育有國小三年級以下幼兒者。
- (七)若因其他因素無法勝任導師職務者；或教務處排課有困難者，由學務處會同教務處等相關單位協議以個案處理，經校長核定後得免兼導師職務。

八、聘任原則

- (一)導師之遴聘由「導師遴選委員會」負責相關業務之執行。
- (二)委員會由教務主任、學務主任、人事主任、主任輔導教師、圖書館主任實習主任、各科科主任、級導師代表和家長會代表組成(共計 13 人)，由學務主任擔任召集人，於每年五月以後召開遴選委員會議。
- (三)委員會之決議事項，須經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決議通過後始得定案。
- (四)凡輪休教師中自願兼任導師者，一律優先聘任；但自願人數超過總班級數時，仍由學務處依實際需要遴選之。
- (五)若因免任人員過多，使聘任導師名額不足時，得就輪休導師之積分最小者，依序聘任之。因本條規定而暫緩輪休者，待暫緩輪休原因消失後再依序優先輪休。
- (六)導師獲聘之後，除非依[免任原則]，在一個任期中，不得中途辭兼導師之職務。

九、聘任程序

- (一)每年五月下旬由學務處訓育組發放導師積分調查表，以為下學年導師遴聘之參考。並徵詢自願擔任導師之同仁，優先聘任。
- (二)由學務處依據[聘任原則]，參照各處室之意見。排定導師名單。
- (三)綜合職能班之導師由輔導室遴選，交由學務處一併辦理。
- (四)進修學校之導師由進修學校遴聘之。
- (五)導師名單擬妥後，由學務處提交導師遴選委員會審核之。由遴選委員會審核後，簽請校長核定聘任，並由人事室依權責核發導師兼職聘書。

十、代理導師

- (一)導師請病假、婚假、喪假、公假、公差假二天以內者或事假，請自行覓

妥該班之代理導師。

- (二)導師請病假、婚假、喪假、公假、公差假二天(含)以上者或產假，可自行覓妥該班之代理導師，或由學務處安排老師代理
- (三)學務處安排代理導師，依下列原則輪流排之：
 1. 以任課該班之專任老師優先、行政組長(含教務處、實習處)次之。
 2. 以年紀較輕者優先。
 3. 視當時狀況溝通協調，作彈性調整。
- (四)代理導師期間必須遵守本辦法之規定，確實履行導師責任。
- (五)代理導師期間有關授課時數、導師費等問題，依相關規定辦理之。

十一、導師職責

- (一)班級經營規劃與實施。
- (二)導師時間之課程規劃與執行。
- (三)班級事務、班級活動參與處理。
- (四)學生學習與生活教育之輔導。
- (五)協同處理該班個案認輔事項。
- (六)處理班級偶突發事件。
- (七)親師溝通。
- (八)協助學生申訴事件處理。
- (九)該班中輟生之提報及追蹤輔導事宜。
- (十)適時紀錄填寫學生輔導資料。
- (十一)應學校行政需求，針對特殊個案提供書面及口頭報告。
- (十二)參與各處室相關行政會議。
- (十三)協助及參與各處室相關之行政事務。

十二、教師擔任導師工作，表現優異者，於每學期結束時，由學務處列舉事實簽請獎勵。

十三、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恆春工商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補充要點

1020102 主管會議討論決議通過

1020117 校務會議討論決議通過

108 年 06 月 27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壹、 依據

- 一、中華民國 94 年 7 月 28 日台訓(三)字第 094088864C 號令。
- 二、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4 條之一規定
- 三、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 11 條之規定。
- 四、教育部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
- 五、教育部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注意事項。

貳、 目的

- 一、秉持多元、包容之精神以預防處理學生懷孕事件，積極維護學生基本人權，保障學生教育權與學習權。
- 二、培養學生建立健康安全之性態度與性行為，學習避免非預期懷孕之知能。
- 三、輔導個案過程中應嚴守專業倫理、尊重隱私，採取必要之保密措施。
- 四、提供懷孕學生適性教育及輔導措施。
- 五、統整運用社會資源與經費，以維護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權益。

參、 對象

本要點所稱學生，包括本校一般學生及懷孕、曾懷孕(墮胎、流產或出養)與育有子女學生。

肆、 預防

- 一、運用各類教學活動教導及宣導預防非預期懷孕，並積極營造多元、同理、包容、友善、平等及無歧視之校園文化，培養學生自尊尊人、且能面對問題，解決問題的能力。
- 二、實施性別平等教育與性教育課程時，力求多元與活潑，並能融入課程教學與學校團體活動、學藝活動，而教學方法包含個別教學與團體學習等。
- 三、無論在教師之進修或學生之學習，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或性教育時，其課程與活動，除認知之外，也能重視價值澄清、負責態度與實踐能力之落

實。

- 四、審慎規劃教師進修、學生學習與親職教育之課程及活動，以落實完整之性別平等教育與性教育，並重視下列要點：
 - (一) 教導學生合宜之交往及情感表達方式，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
 - (二) 教導男女學生懷孕、避孕、流產之知識、態度、行為及責任。
 - (三) 增進教師辨識學生行為之能力，並提昇其性別平等意識與輔導知能。
 - (四) 強化學校人員預防與處理性侵害事件之能力及措施。
 - (五) 建立人權校園，積極維護學生受教與安全之權利。
- 五、與社區建立良好溝通機制，平時即與衛生醫療、社政、警政及民間社會福利、心理衛生機構等建立網絡關係，相互支援合作，共享資源。
- 六、提供輔導室電話（08-8892010#260、261）及電子郵件帳號 hcv260@hcv260.ptc.edu.tw，使懷孕學生能有隱私及尊嚴地主動求助，且運用集會、教學或教師進修，加強宣導設置專線信箱之基本精神、功能及使用方法。讓全體師生充份了解，建立對學生懷孕事件的正面態度，並能有效運用

伍、處理

- 一、發現未成年學生懷孕時，應即成立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指派輔導主任擔任執行秘書，必要時得另指定發言人，啟動學校之危機處理機制，依相關規定進行通報。工作小組職掌如附件一。
- 二、工作小組組織：
 - (一) 與本案學生課業、學習環境密切相關之處室主管為當然成員。成年或已婚學生因懷孕而有協助需求者，亦同。
 - (二) 得聘請相關專業或有協助懷孕學生經驗之校內外人士為成員。
 - (三) 依懷孕學生需要，儘速擬妥分工表，統一事權。
 - (四) 共同商討執行懷孕學生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所定之諮詢輔導、經費籌措、社會資源整合及資料彙報等相關事宜。
 - (五) 工作小組得依職責劃分為輔導與行政單位任務分組。
- 三、工作小組任務：
 - (一) 輔導單位：
 - 1. 成立輔導團隊，其成員應包括輔導主任、校護、輔導教師、導師、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並得聘任校外輔導專業人士擔任諮詢顧問。

2. 遴選合適之輔導老師進行諮詢輔導。
3. 輔導團隊應召開個案會議擬定輔導計畫，並適時修正。
4. 建立懷孕學生紀錄，並依專業倫理妥適保存及管理其資料。
5. 輔導內容應包括：
 - (1) 提供懷孕學生個別輔導及諮詢。
 - (2) 提供懷孕學生相關決定作成之諮詢輔導及協助。
 - (3) 提供多元適性教育之實施方案，協助學生完成學業，維護受教權，並依其意願輔導升學。
 - (4) 運用社會資源，依懷孕學生需要協助其待產時之安置問題，及協助懷孕學生生產後或育有子女學生之托育需求。
 - (5) 提供懷孕學生家庭諮詢及支持，並視需要提供另一方當事人與其家長諮詢及協助。
 - (6) 協助懷孕學生及其家長諮詢及資源轉介。
 - (7) 協助相關社會福利資源轉介。
 - (8) 提供工作小組及其他教師諮詢。
 - (9) 提供班級團體輔導。
 - (10) 協調提供孕程保健諮詢、嬰幼兒保育諮詢等衛生醫療協助。

(二) 行政單位：

1. 主計室應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0條規定，將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之相關經費，納入本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經費預算。
2. 教務處、學務處及進修部應依學生學習或成績評量之規定彈性處理學生出缺勤紀錄、補考與補救教學等學籍及課程相關事項。
3. 視懷孕學生需要，結合相關資源，提供其多元適性教育，內容應包含下列事項：
 - (1) 補救教學：協助完成學制內之課程。
 - (2) 因懷孕所產生之需求：孕程及產後照護、預防非預期性懷孕知能、家庭教育等。
 - (3) 生涯規劃：生涯規劃輔導及技職訓練課程等。
4. 整合校內外資源支援輔導單位：
 - (1) 提供經費，安排課程時間、場地、遴選適任教師，以協助輔導室進行必要之輔導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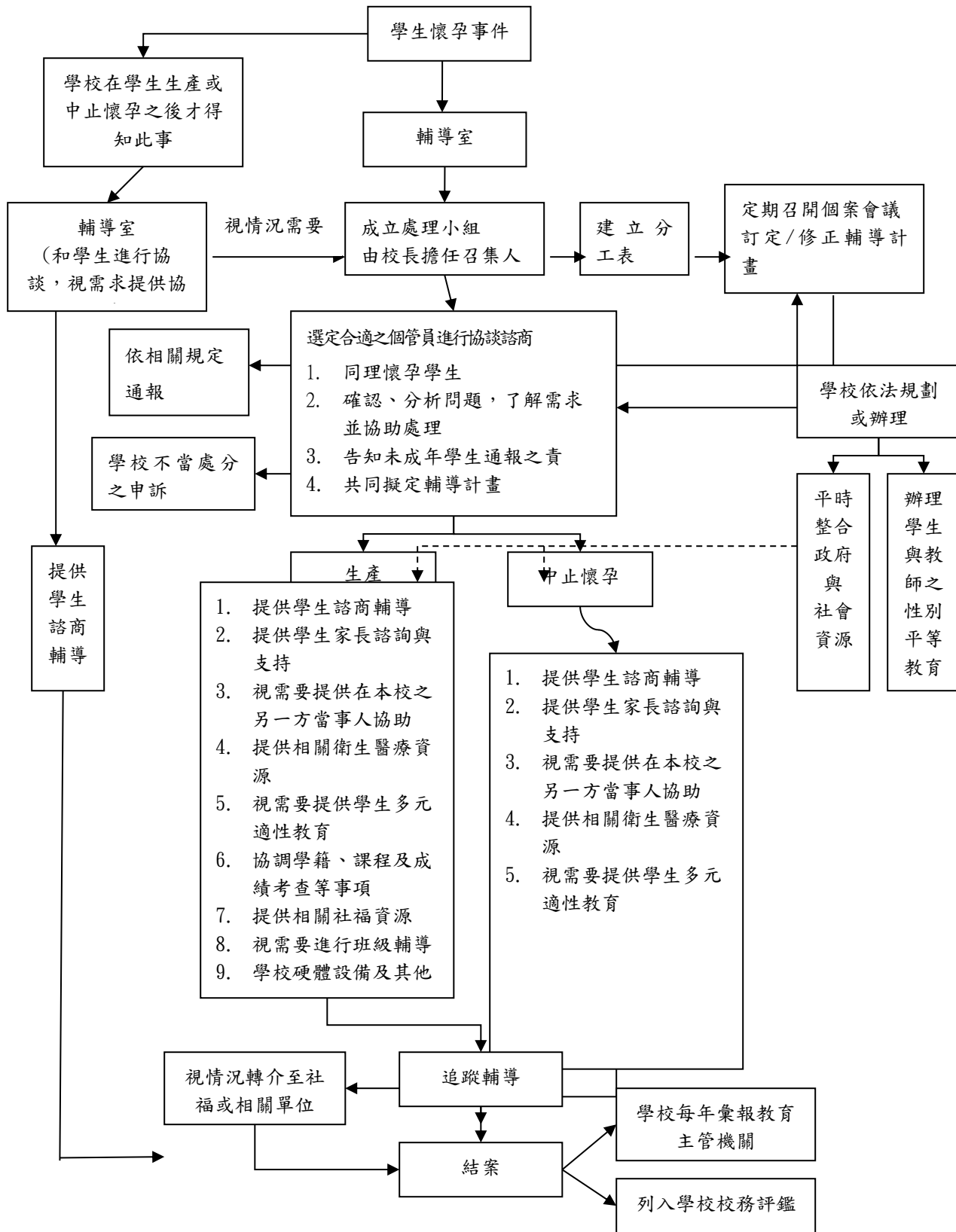
- (2) 學務處、進修部及總務處應配合輔導室，協助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及其家庭運用校內外資源，以因應可能之家庭生活困境及托育需求。
- (3) 總務處應視學生之需求提供懷孕或育有子女學生無障礙學習環境，並規劃下列設施：
 - A. 合乎需要之教室安排、課桌椅調整、停車設施、如廁地點等。
 - B. 健康中心設備器材之增購等。
 - C. 提供母乳哺（集）之相關設施。
5. 將提供維護懷孕學生受教權之輔導協助事項納入校務計畫，有效落實執行，以營造真正友善、無歧視、平等之校園環境。
6. 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流程如附件二。

陸、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皆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辦理。

柒、 本要點經主管會報討論通過並提交校務會議討論決議通過，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工作小組職掌：

職稱	負責人	執行事項
召集人	校長	綜理及督導各組執行事項。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負責事件輔導及處理事項。
課程事務組	教務主任/ 進修部 教務組長	1. 訂定事件處理期間成績考查或評量方式。 2. 懷孕期間學籍轉換處理。 3. 訂定補救教學方案。
生活輔助組	學務主任/ 進修部 生輔組長	1. 訂定待產與生產期間請假時數彈性處理方式。 2. 提供學生懷孕期間在校活動時的協助。
總務組	總務主任	1. 合乎需要之教室安排、課桌椅調整、停車設施、如廁地點等。 2. 提供母乳哺集之相關設施。 3. 健康中心硬體增購。
輔導組	輔導老師	1. 提供諮商輔導。 2. 協助懷孕學生家庭支持，若有需要可轉介至社區的諮商中心作家族治療。 3. 適時轉介醫療機構或屏東女中心理衛生中心，提供抒壓、抗壓的方法及精神狀況評估。 4. 建立懷孕事件個案輔導紀錄。 5. 提供班級輔導。 6. 個案屬性侵害者辦理通報。 7. 管理專線電話並加強宣導及精神、功能及使用方法
宣導組	導師 輔導室 學務人員	1. 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 2. 辦理教師進修活動。 3. 增進教師辨識學生行為之能力，並提昇其性別平等意識與輔導知能。 4. 強化學校預防及處理學生懷孕事件之能力與措施。
支援組	衛生組 健康中心校護 體育組	1. 協助懷孕學生上體育課相關事宜。 2. 懷孕過程的保健諮詢。 3. 懷孕不適的處理。 4. 懷孕與分娩的影片提供。 5. 新生兒、嬰兒照護諮詢。 6. 哺乳衛教與指導。 7. 提供懷孕期間衛生醫療(署立恆春醫院)、社政(社會處、衛生所、勵馨基金會)等協助。 8. 主要照顧者諮詢。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8 年度暑假 行事曆

月份	週次	星期						預定執行事項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圖書館	進修部	
6	20	23	24	25	26	27	28	29	26-27期末考(一、二年級) 27期末校務會議(16:30) 28休業式		22-23電子科無人飛行器控制體驗營隊、資訊科Python輕鬆玩程式控制機器人體驗營	28開放借書	非應屆單獨招生報名(3/20-8/29) 26-27期末考(一、二年級)暨休業式 28學期總成績繳交截止(電子檔輸入、紙本)	
7	暑假	30	1	2	3	4	5	6	1-3大學指定考試 1-七月重補修開始 9免試入學放榜 11學期補考 12補考成績登錄截止 12免試入學報到 9-15四技二專登記分發報名 15-18八月重補修申請 15普高輔導課開始 18指考成績公告 29免試入學續招報名開始	1-6南二區初階領培營 1-6水域運動 8-15游泳營 10-13逢甲大學恆春高中生營隊 7/22-8/3田徑訓練	1-2餐管科創意烘焙體驗營 2屏科大產攝四技學士專班補繳畢業證書正本確認入學 2-3觀光科餐旅體驗營(咖啡X導覽) 3-4電機科程式控制自走車營隊 14全國第3梯次技檢學科測驗 22-31實習處暑期公民營研習	七-八月圖書整架	3公布補考名單 5第1次補考 9第2次補考、免試入學放榜 12免試入學報到 22轉學考簡章公告、報名(7/22-8/22) 29免試續招報名開始(暫定)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2	3	1八月重補修開始 1-9轉學考報名 9普高輔導課結束 12續招報名截止 13轉學考考試 13-14 108學年度南區校長會議 14轉學考放榜 14免試續招放榜 16免試續招報到 16轉學生報到 30開學上課	22-23新生始業輔導-新生發放服裝 23全校返校	8/30第108-3梯次即測即評受理校內報名開始	16續招報名截止 19續招放榜 21續招報到 22轉學考報名截止(1600)、放榜(1700) 23轉學考報到、全體返校 29非應屆單獨招生截止 30開學上課		
		4	5	6	7	8	9	10						
7-8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星期六、日 考試日期 開學日及休業日